

证券代码：603005

证券简称：晶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1-021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健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

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内控规范》和《内控指引》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评价小组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2020 年度，公司未有违反《内控规范》和《内控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事项发生。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在重大事项上符合全面、真实、准确的要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 -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比例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程序履行审议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等因素，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

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 2021 年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7 日